

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第二大股东乌海市君正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君正科技”）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君正科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

2018年10月12日，君正科技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兴业证券”）办理完成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业务，将其持有的公司13,8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补充质押给兴业证券，本次质押的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1.64%。君正科技本次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，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，补充质押明细如下：

1、对2017年3月14日君正科技与兴业证券开展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（详见公司临2017-005号）进行补充质押，补充质押股份数为5,000万股，质押期限自2018年10月12日起至2019年3月14日止；

2、对2017年4月24日君正科技与兴业证券开展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（详见公司临2017-023号）进行补充质押，补充质押股份数为3,500万股，质押期限自2018年10月12日起至2019年4月24日止；

3、对2017年5月24日君正科技与兴业证券开展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（详见公司临2017-037号）进行补充质押，补充质押股份数为2,500万股，质押期限自2018年10月12日起至2019年5月24日止；

4、对2017年11月20日君正科技与兴业证券开展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（详见公司临2017-067号）进行补充质押，补充质押股份数为800万股，质押期限自2018年10月12日起至2018年11月20日止；

5、对 2017 年 11 月 27 日君正科技与兴业证券开展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(详见公司临 2017-068 号) 进行补充质押, 补充质押股份数为 500 万股, 质押期限自 2018 年 10 月 12 日起至 2018 年 11 月 27 日止;

6、对 2017 年 12 月 8 日君正科技与兴业证券开展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(详见公司临 2017-073 号) 进行补充质押, 补充质押股份数为 1,500 万股, 质押期限自 2018 年 10 月 12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6 日止。

二、股东君正科技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, 君正科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180,656.64 万股,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1.41%, 其中已质押股份为 144,700.00 万股, 占君正科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0.10%,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7.15%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16 日